

证券代码：002645

证券简称：华宏科技

公告编号：2024-069

债券代码：127077

债券简称：华宏转债

江苏华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投资建设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江苏华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基于战略规划及生产经营需要，为进一步提升公司稀土永磁材料的产能规模及技术水平，增强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同时也为响应包头市建设“两个稀土基地”的号召，公司拟以控股子公司包头市华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包头华宏”）为投资主体，在内蒙古包头市稀土高新区，投资兴建“一期年产1万吨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项目”（以下简称“项目”），项目预计投资总额为4亿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江苏华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在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批。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主体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包头市华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291MAD29MC59E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包头稀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稀土路街道双创示范基地众创空间19号工位

法定代表人：罗琳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3-11-09

营业期限：2023-11-09 至 2073-11-08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稀土功能材料销售；磁性材料生产；磁性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合金销售；电动机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浙江中杭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中杭”）65%的股权，浙江中杭持有包头华宏 100%股权

三、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一期年产 1 万吨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项目

2、投资主体：包头市华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项目选址：包头稀土高新区

4、项目建设内容：拟在包头稀土高新区新购置 140 亩土地，投资建设“一期年产 1 万吨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项目”，预计总投资约 4 亿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约 2 亿元，流动资金 2 亿元。固定资产投资主要建设内容为：厂房、设备、办公楼及相关公辅设施。项目一次性建成满足年产 2 万吨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产能的厂房、办公楼等基建工程和公辅设施，及满足年产 1 万吨的生产设备

5、项目资金来源：公司自筹资金

6、项目建设期：预计 2025 年底前建成投产

四、投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包头是“世界稀土之都”，拥有全球储量最大的白云鄂博稀土矿。近年来，包头市全力实施“两个稀土基地”建设行动，不断巩固和扩大稀土新材料产业优势，推动稀土应用产业向高端和前沿领域拓展。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以及未来公司整体战略发展方向。同时，依托包头市的区位、产业、政策等优势，也有利于公司扩大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的业务规模，进一步降低生产成本，提高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本项目预计 2025 年底前建设完成并投产，短期内不会对公司本年财务状况

和经营成果构成重大影响。

五、存在的风险

项目建设过程中可能涉及到相关规划、审批、建设进度的不确定性，涉及到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建设方案的不确定性，可能存在项目建设不达预期的风险。同时受市场环境、技术变化、原材料价格波动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可能存在项目效益不达预期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华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8月27日